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 2026-076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0元	19,500 万元	是	是

注:2026 年 7 月 30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亳州谯城支行签订了 2 亿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26-075 号公告。本次系公司为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在前述 2 亿元额度内的贷款展期提供担保,未新签订担保合同,故上表中本次担保金额为 0 元。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1,68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73,892.2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7.69
特别风险提示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子公司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九洲方圆”)的银行融资需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亳州谯城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安徽九洲方圆的银行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近日,安徽九洲方圆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与中国农业银行签订了《借款展期协议》,申请办理 1.42 亿元的贷款展期业务,展期期限为一年,公司为本次贷款展期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金额在前述的 2 亿元额度内,剩余担保额度为 900 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审议通过以及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处理在核定担保额度内的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26-067 号公告)。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参股子公司安徽九洲方圆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为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的担保,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7 月 29 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26-074 号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 _____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安徽九洲方圆 34.8182%股份,怀红伟持有安徽九洲方圆 38.7974%股份,郭东持有安徽九洲方圆 26.3843%股份。
法定代表人	汪吾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6000680706701
成立时间	2013年 5 月 7 日
注册地	安徽谯城经济开发区药都大道西路 2129 号
注册资本	32,476.367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药品零售;饮料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食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妆品批发;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9,157.15	141,620.19
	负债总额	126,136.31	118,639.68
	资产净额	23,020.84	22,980.51
	营业收入	18,331.64	62,889.14
	净利润	40.33	-1,618.93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徽九洲方圆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亳州谯城支行

3.担保期限:12 个月

4.担保金额:人民币 2.00 亿元(大写:人民币贰亿元整)

5.担保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6.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为参股公司安徽九洲方圆提供担保时,安徽九洲方圆其他股东怀红伟和郭东提供了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参股子公司安徽九洲方圆的贷款展期提供担保,系为满足安徽九洲方圆的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被担保人的其他股东提供反担保。被担保对象运营状况稳健,资信记录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董事会结合安徽九洲方圆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以及对其控股情况,认为担保风险可控,安徽九洲方圆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且本次担保事项中存在反担保,董事会认为可以保障公司利益,同意为安徽九洲方圆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人民币 17.39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7.69%。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总额人民币 15.44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4.58%。公司对参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人民币 1.9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10%。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在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东大直支行(以下简称“龙江银行”)的 3.6 亿元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贷款期限三年(2023 年 12 月 27 日 -2026 年 12 月 24 日),合同约定分期还款,根据还款计划截至 2026 年 4 月 15 日应还 1,800 万元,已还 120 万元。截至目前,剩余 1,680 万元正与龙江银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中,与龙江银行协商将剩余 1,680 万元还款时间展期,并和主债务一同在 2026 年 12 月 24 日到期。公司除该笔担保逾期外,无其他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309 证券简称:恒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1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0 日(星期四)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星期五)至 8 月 19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niutech.com.cn 进行提问(邮件主题请注明: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发布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星期四)16:00-17:00 举行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0 日(星期四)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牛斌先生

董事会秘书:牛晓璐女士

财务总监:侯顺亭先生

独立董事:李英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8 月 20 日(星期四)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星期五)至 8 月 19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niutech.com.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531-86196309

邮箱:ir@niutech.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176 证券简称:亚虹医药 公告编号:2026-030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 APL-2501 临床试验申请获得 FDA 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近日,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 Baylink Biosciences Inc 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FDA”)关于同意开展公司自主研发的 APL-2501(此产品化合物名称 BLB101)用于治疗晚期实体瘤临床试验的函告。

本次 APL-2501 临床试验申请获得 FDA 批准事项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由于药品的研发周期长、审批环节多、研发投入大,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BLB101

申请事项:新药临床试验申请

申请人:Baylink Biosciences Inc

审批结论:本品临床试验申请获得美国 FDA 批准,同意本品按照提交的方案开展临床试验。

二、该药品研发及其他相关情况

APL-2501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搭载专有亲水性连接子、基于拓扑异构酶抑制剂的抗 CLDN6/9 抗体药物偶联物(ADC),预计可以用于治疗包括卵巢癌、非小细胞肺癌、子宫内膜癌、胃癌等多种晚期实体瘤。

APL-2501 选择了高亲和力结合 CLDN6/9 的单克隆抗体,针对性设计的连接子,在增强亲水性的同时,又支持 DAR8 均质偶联,使整个 ADC 分子表现出优异的稳定性,减少了非特异性吞噬,扩宽了治疗窗口,有望进一步提升疗效。与同类在研产品相比,抗体靶向更宽,且更优的结合能力、内化效率、杀伤效率、稳定性等特征,具有较强的临床竞争潜力,因此有望获得更好的疗效窗、药效持续度和更广的可应用人群。

APL-2501 靶点表达谱与现有 ADC 靶向抗原不同,有望为对于现有 ADC 药物不响应的病人带来临床获益,可以用于晚期对于常规治疗不应答或复发的患者,也具有从末线治疗向二线甚至一线治疗推进的潜力。

三、风险提示

根据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品在获得临床试验批准后,尚需按照临床试验批件要求进行临床试验,并通过药品监督管理机构审评、审批后方可上市销售。本次 APL-2501 临床试验申请获得 FDA 批准事项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临床试验进度及结果、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26-056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9.90 元 / 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了不超过 9,000 万元人民币的专项贷款支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9.90 元 / 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2.28 元 / 股,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自 2026 年 7 月 14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81)、《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截至 2026 年 8 月 12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 9》”)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的,上市公司应当停止回购行为,在两个交易日内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现将本次回购结果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

1、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股份回购,回购公司股份 775,700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4%,最高成交价为 8.18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8.09 元 / 股,成交总金额为 6,322,141.00 元(不含交易费用),符合既定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2、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回购指引 9》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期间,公司在首次回购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的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3、截至 2026 年 8 月 12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7,575,9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最高成交价为 15.34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8.09 元 / 股,成交总额 99,192,187.95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实施情况符合既定方案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性的说明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后,公司根据整体资金规划积极实施回购,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资金来源、使用资金总额以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与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及回购价格调整方案不存在差异。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三、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后续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将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有效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产生重大影响,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本次回购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锐北方”)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对外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1,467,91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 2.11%,占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数比例约 2.24%);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付小东先生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对外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884,20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 0.72%,占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数比例约 0.76%)。截至 2025 年 12 月 11 日,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公司控股股东科锐北方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付小东先生在减持期间内均未减持公司股份。

经自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本公告前一日不存在直接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

五、本次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及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回购实施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 3,593,992 股,公司本次回购股份 7,575,997 股,加上前期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合计 11,169,989 股,已全部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根据公司回购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如未能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 3 年内实施上述用途,或本次回购股票因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票等原因未能全部授出,则对应未转让或未全部授出的回购股票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按照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日公司股本结构计算,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 11,169,989 股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并且全部锁定,预计股本结构变化如下:

股份性质	实施前		实施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 非流通股	11,779,880	2.17%	22,949,869	4.2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30,551,471	97.83%	519,381,482	95.77%
三、总股本	542,331,351	100.00%	542,331,351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如果后续涉及股本变动,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回购指引》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七、备查文件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993 证券简称:洛阳钼业 公告编号:2026 — 038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8 月 21 日(星期五)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08 月 14 日(星期五)至 08 月 20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 603993@cmoc.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拟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盘后发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08 月 21 日(星期五)10:00-11:00 举行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8 月 21 日(星期五)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参加业绩说明会的人员为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首席财务官及董事会秘书。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08 月 21 日(星期五)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08 月 14 日(星期五)至 08 月 20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 603993@cmoc.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86-21-80330506

联系邮箱:603993@cmo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737 证券简称:三棵树 公告编号:2026-038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洪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9,334.435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7.02%;本次办理质押手续后,洪杰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6,772.9308 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28.27%。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接到洪杰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给了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家嘴信托”),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洪杰	是	2,485	否	否	2026-08-14	2027-08-12	陆家嘴信托	4.19%	2.81%	个人融资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洪杰	593,344,353	67.02%	142,879,308	167,729,308	28.27%	18.94%	0	0	0	0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996 证券简称:贵广网络 公告编号:2026-044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贵州广播影视投资有限公司(简称“贵广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3,224,636 股,占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246,799,854 股的 31.54%。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后,贵广投资累计质押数量为 179,02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45.53%,占公司总股本的 14.36%。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贵广投资通知,贵广投资将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贵州广播影视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50,0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2.7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01%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 8 月 12 日
持股数量	393,224,636 股
持股比例	31.5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19,020,00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0.2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55%

2.本次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贵州广播影视投资有限公司	是	60,000,000	否	否	2026年 8 月 12 日	2028年 8 月 9 日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南明支行	15.26	4.81	偿还债务
合计		60,000,000						15.26	4.81	

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目前,贵广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贵州广播影视投资有限公司	393,224,636	31.54	169,020,000	179,020,000	45.53	14.36	0	0	0	0
贵州广电网络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631,050	1.73	0	0	0	0	0	0	0	0
贵州省多彩贵州文化创意产业博览会有限公司	50,050,050	4.01	0	0	0	0	0	0	0	0
合计	464,905,736	37.29	169,020,000	179,020,000	38.51	14.36	0	0	0	0

特此公告。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1616 证券简称:广电电气 公告编号:2026-022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 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年 7 月 30 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相关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1亿元 ~2 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955.38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12%
累计已回购金额	3,555.98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62 元 / 股 ~3.85 元 / 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 1 亿元(含)且不超过 2 亿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上限 4.2 元 / 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相关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1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比例增加 1%的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6 年 8 月 13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955.3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2%,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 1.06%,购买的最高价为 3.85 元 / 股,最低价为 3.62 元 / 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3,555.98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公告编号:临 2026-038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滕亚辉	董事、副总经理	2026年 8 月 12 日	2026 年 6 月 28 日[注 1]	工作调整	是[注 2]	公司下属子公司董事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注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尚未完成换届选举,滕亚辉先生因工作原因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注 2:滕亚辉先生辞去公司职务后,将尽快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下属子公司董事等其他职务。

二、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滕亚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滕亚辉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滕亚辉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滕亚辉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滕亚辉先生辞去公司职务后,将尽快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下属子公司董事等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滕亚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与公司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且无任何与辞职有关的其他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公司董事会对滕亚辉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14 号)核准,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26.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2,600.00 万元,期限 6 年。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后变更为“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民生”)担任公司前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前次可转债的法定持续督导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法定持续督导期末,公司前次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国联民生需继续履行对公司剩余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的持续督导责任。

公司已于 2026 年 6 月 3 日、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根据本次发行的需要,公司聘请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